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文件

宝府〔2022〕143号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立罗店镇 美兰湖中华园居民委员会的批复

区民政局：

你局宝民〔2022〕61号文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立罗店镇美兰湖中华园居民委员会。其四至范围为：东至抚远路，南与美兰湖中学、罗南中心校（美兰湖分校）相邻，西至美月路，北与上海畅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、程居电商产业园、上海震旦职业学院（宝山校区）相邻。居民委员会办公用房设在抚远路1286号2楼。活动用房设在抚远路1288弄25号和美丰路88弄71号。

二、上述居委会在刻制公章时，名称前须冠以“宝山区”

字样。

2022年11月18日

抄送：区公安分局，区委编办，区财政局，区地名办，罗店镇。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1月21日印发
